

# 全国网球巡回赛总决赛竞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网球运动管理中心

## 二、承办单位

北京比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三、比赛地点

深圳市

## 四、比赛时间

2017年11月20日——26日

## 五、比赛项目

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

## 六、参赛资格

- (一) 年满14岁以上运动员均可报名参加。
- (二)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国籍，并在中国网球协会注册。
- (三) 凡未按照《网球运动员申报行踪信息实施细则》执行者不得参赛。

## 七、报名

- (一) 参加单打的运动员必须于赛前15日在网上自行报名。

网名：中国网球网；

网址：[www.chinatennis.org.cn](http://www.chinatennis.org.cn)

- (二) 参加双打的运动员报名以现场签到方式进行。

(三) 参赛运动员若取消报名，须于赛前10天通过报名网址取消。报名后无故不参加比赛的运动员将按照本规程规定给予相应的处罚。如因伤病或其他原因取消报名，须于签到日的三天前将退出比赛证明以及医疗证明等材料传至国家体育总局网球运动管理中心和赛区。

(四) 报到日期：运动员可于赛前两天到达赛区练习。

(五) 所有参赛运动员(单打挑战赛和双打配对选手)均须在开始比赛前一天到赛事组委会指定地点和规定时间签到(时间地点以补充通知或赛场公布的通知为准)。

## 八、竞赛日程

比赛分为第一阶段挑战赛，第二阶段冠军赛。

## 九、竞赛办法

### (一) 单打

1、单打挑战赛设32位置；单打冠军赛设16位置。

2、按照全国网球单打积分排名排出报名参赛运动员顺序(依据报名截止日所在周WTA和ATP公布的国际排名顺序核算的全国网球巡回赛排名)。

3、排序前6名者，直接获得冠军赛资格，排序相同则由排序相同者或教练员、运动员代表(或由国家体育总局网球运动管理中心竞赛人员)提前以抽签方式决定其排序；挑战赛和冠军赛各设外卡2张(由赛事组委会指定)。

4、排序在7—36者，有资格参加挑战赛。如有空缺，将根据报名运动员排序依次递补，补足30人；排序相同则由排序相同者或教练员、

运动员代表( 或由国家体育总局网球运动管理中心竞赛人员 ) 提前以抽签方式决定其排序。

5、等待者在挑战赛签到截止后15 分钟内进行签到。挑战赛如有空缺，将按签到者积分排序补进，排序相同则由排序相同者或教练员、运动员代表以抽签方式决定其排序。

6、挑战赛8名优胜者获得冠军赛资格。

7、挑战赛设8个种子位置；获得挑战赛资格者排序前8名为种子，外卡获得者可以根据其积分排名获得种子排序。积分相同则由相同者或运动员代表、或教练员代表以抽签方式决定其排序。

挑战赛抽签方法：

①1 号种子进1 号位 ;2 号种子进5 号位 ;3 号种子进入9 号位……依此类推，依次进入8个区的顶部位置。

②轮空：参加比赛的运动员人数不足32名时，第一轮将产生“轮空”。“轮空”的分配依据跟种子原则，按种子顺序分配。若“轮空”数多于种子数，则以排列靠前的种子所在区优先原则，将多余的轮空位置按区均衡分配的办法分至各区。

③非种子选手抽签，自上而下依次进入未被种子选手和“轮空”占据的位置。

7、冠军赛设8个种子位置；直接获得冠军赛资格的6名选手和外卡获得者为种子( 无外卡时，排序前8 名者为种子 )，外卡获得者可以根据其排名获得种子排序。积分相同则由相同者或运动员代表、或教练员代表以抽签方式决定其排序。

冠军赛抽签方法：

① 1 号种子进1 号位；2 号种子进16 号位；3、4 号种子抽签进入5或12 号位，先抽出的选手进入5 号位；5—8 号种子为一批，自上而下依次抽签进入4、8、9、13号位。

②非种子选手抽签，自上而下依次进入未被种子选手占据的位置。

## (二) 双打

1、双打挑战赛设16个位置；双打冠军赛设8个位置。

2、双打选手可自行选择配对组合，报名者优先的原则，按照配对选手二人的单、双打积分相加之和（先国际，后国内）排出顺序（依据报名截止日所在周WTA和ATP公布的国际排名顺序核算的全国网球巡回赛积分排名）。

3、排序前3对者，直接获得冠军赛资格，排序相同则由排序相同者或运动员代表以抽签方式决定其排序。挑战赛和冠军赛各设外卡1 张（由赛事组委会指定）。

4、排序在4—18对者有资格参加挑战赛，排序相同则由排序相同者或运动员代表以抽签方式决定其排序，挑战赛4 对优胜者获得冠军赛资格。

5、挑战赛设4个种子位置；获得挑战赛资格者排序前4对者为种子，排序相同则由排序相同者或运动员代表、或教练员代表以抽签方式决定其排序，外卡获得者可以根据其排名获得种子排序。

挑战赛抽签方法：

①1 号种子进1 号位；2 号种子进5 号位；3 号种子进入9 号位；4

号种子进入13号位。

②轮空：同于单打挑战赛。

③非种子选手抽签，自上而下依次进入未被种子选手和“轮空”占据的位置。

6、冠军赛设4个种子位置；直接获得冠军赛资格的3对选手和外卡获得者为种子（无外卡时，排序前4名者为种子），外卡获得者可以根据其积分获得种子排序。积分相同则由相同者或运动员代表、或教练员代表以抽签方式决定其排序。

冠军赛抽签方法：

①1号种子进1号位；2号种子进8号位；3、4号种子抽签进入3或6号位，先抽出的选手进入3号位。

②非种子选手抽签，自上而下依次进入未被种子选手占据的位置。

### （三）幸运失败者和替补者

#### 1、替补者：

在单打或双打挑战赛开始后，第一轮中任何一场比赛如有选手退出（未开始的一场比赛），替补者须于单打或双打开赛前30分钟亲自至裁判长处签名，并将签名的选手根据积分排序（排序相同则由排序相同者或教练员、运动员代表以抽签方式决定其排序），以备补进。

#### 2、幸运失败者：

若有直接进入冠军赛的选手在冠军赛抽签前，退出单打或双打比赛时，冠军赛出现的缺额，将由挑战赛决赛的负者于冠军赛抽签前在裁判长处签幸运失败者，以随机抽签方式排序获得冠军赛资格；冠军赛

出现的种子缺额，由挑战赛胜出者中积分排名最高者递补。若有直接进入冠军赛选手在冠军赛抽签后退出单打或双打比赛时，冠军赛出现的空位，将由已排出顺序的幸运失败者依次补进冠军赛签表中的空位。

## 十、赛制

1、挑战赛和冠军赛的单打均采用3盘2胜平局决胜单淘汰赛制（3—4名为并列第三名；5—8名为并列第五名）。

2、挑战赛和冠军赛的双打采用3盘2胜平局决胜和无占先计分法，决胜盘为平盘决胜局10分先胜制（3—4名为并列第三名；5—8名为并列第五名）。

3、在特殊情况下，为使比赛顺利进行，赛事组委会有临时更改赛制的权利。

## 十一、对运动员违反行为准则的处罚

对违反行为准则的运动员，将视情节和违反的条款给予处罚。具体见《违反行为准则处罚条例》（附表2）。

（一）处罚程序：赛场违纪由临场主裁判记录违纪行为和填写罚款通知单，交裁判长核准签字后，由赛事监督负责实施；赛场外违纪由裁判长或赛事监督直接实施处罚。

（二）处罚办法：

1、违反行为准则处罚条例的处罚，罚款从运动员奖金中扣除。未获得奖金的运动员在接到罚款通知后，于次日比赛前将罚款交至裁判长处，若无赛事则于参加下次赛事前将罚款上交国家体育总局网球运动

管理中心，逾期者加倍处罚，不交者不得参加下次赛事。

2、参赛运动员无故弃权某一场比赛，不得参加此赛事中其后的任何比赛。

3、不参加颁奖仪式的运动员将取消其已获得的全部成绩，扣除全部奖金。

4、运动员对处罚有异议可在交纳罚金后向赛事组委会申诉。申诉办法是由运动员本人以书面形式提交赛事组委会，并交纳3000元申诉费，由赛事组委会做出维持原判或取消原判的决定；如取消原判处罚则退回罚款和申诉费。申诉期为被处罚人接到罚款通知后两个小时内有效。赛事组委会的审定为终审裁决。

## 十二、比赛用球及设施

(一) 比赛用球：待定。

(二) 每场比赛至少使用4只新球，9/11局换新球。

(三) 冠军赛单打半决赛和决赛每场比赛使用6只新球，9/11局换新球。

(四) 为参赛运动员免费提供练习场地和练习用球。

(五) 比赛场地上为运动员提供饮用水、休息椅和遮阳伞等。

(六) 承办单位负责为赛事监督、裁判长、裁判员、医生和相关工作人员提供对讲机。

(七) 比赛场地应符合中国网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版网球竞赛规则。

(八) 比赛场地主裁判椅的坐面高度应符合规则标准(2米以上)。

(九) 在赛场旁设裁判长办公室，并配有办公用设备(复印机、打印

机、传真电话、电脑和国际互联网络等)，并在距离比赛场地较近处设裁判员、司线员、球童、运动员休息室，及更衣室、卫生间和淋浴设施。

(十) 任何时候赛事服务台均应有工作人员值班。

### 十三、奖励

(一) 给予单、双打1—8名获得者颁发国家体育总局《全国体育竞赛获奖证书》。

(二) 给予单、双打1—3名获得者颁发国家体育总局《全国体育竞赛奖章》。

(三) 给予单、双打冠、亚军获得者颁发赛会奖杯(由承办单位制作)。

(四) 奖金：按照参赛运动员最终轮次所获得的成绩发放奖金，并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十四、竞赛规则

采用中国网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版网球竞赛规则。

### 十五、运动员比赛服装

(一) 运动员上场比赛、赛前练习着装方面应体现出自身的职业操守，应穿着洁净的网球运动员的常规服装。服装商标按照国际网联巡回赛规则、规程规定执行和总决赛规程。

(二) 男子双打同一方运动员服装底色应相近。

(三) 参赛运动员可以穿着赛事组委会发放的比赛服装进行比赛；

(四) 参赛运动员可以穿着自行准备的比赛服装进行比赛，但必须遵循以下规定：



- 1、运动员比赛服装必须佩戴赛会标志及赛事冠名赞助商标志，并佩戴在醒目位置；
- 2、每场比赛前，运动员从当场比赛主裁处领取标识，由组委会工作人员为运动员粘贴；
- 3、凡不佩戴标识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比赛。

#### 十六、赛事监督、裁判长、裁判员

(一) 赛事监督代表国家体育总局网球运动管理中心对比赛实行全面监督。其主要职责：

- 1、担任终审仲裁人员，运用竞赛手册、规程和规则，指导、督促、协调赛区和承办单位工作，确保比赛顺利进行。
- 2、每站比赛结束后，赛事监督须将比赛秩序册、成绩册、承办单位和裁判员评估表等比赛资料汇总后交国家体育总局网球运动管理中心。
- 3、没有委派赛事监督时，由裁判长行使监督职权。

(二) 正副裁判长由国家体育总局网球运动管理中心任命。其主要职责是：

- 1、检查和确保比赛设施符合标准、器材的完备。
- 2、组织裁判员赛前理论学习和实习等工作。
- 3、为改善比赛中裁判工作，有权撤换临场裁判员。
- 4、解释处理比赛现场发生的事端。
- 5、主持抽签工作。
- 6、在赛场和指定住宿地的明显处安置公告栏，及时告知运动员有关

比赛信息。在第一阶段比赛开始的前一天公布参赛运动员名单、运动员积分、排序等,以及每日比赛结束后公布当日成绩和次日比赛秩序。

7、若无赛事监督同意,裁判长不能上场担任裁判员之职。

8、比赛结束后,填写裁判工作评估表等与比赛相关的表格,写出竞赛工作总结,交赛事监督上报国家体育总局网球运动管理中心。

### (三) 裁判员:

1、主裁判由中国网球协会选派。

2、司线员由承办单位推荐,中国网球协会审定。

3、第一阶段比赛,每场使用1—3名司线员;第二阶段比赛使用司线员数量,由赛事监督或裁判长依情而定;决赛每场比赛使用不少于5名司线员。

### 十七、医疗

承办单位必须选派2名(男、女各1名)有经验的医生,并在比赛场地就近设医疗站。每天比赛,医生须自始至终在医疗站,负责处理治疗运动员比赛期间的伤病,并提出处理意见,以供裁判长参考。

参赛选手因伤(病)弃权第一场比赛后(比赛前或比赛中),不得参加同一天内其他的任何比赛,且领取前一轮次奖金。

### 十八、交通服务

比赛场地距离组委会指定的运动员入住酒店超过1公里,组委会有义务免费为参赛运动员和教练提供穿梭于赛场和驻地的班车。

十九、总决赛进行兴奋剂检查,具体办法由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中心确定。

## 二十、必须遵守的规则和放弃索赔权

(一) 比赛将依据中国网球协会章程、竞赛规则、巡回赛规程(包括本规程)行为准则进行。

(二) 运动员在向中国网协赛事提交报名时,即自动承诺遵守和充分履行上述章程、规则和规程中所包括的义务,并接受其约束。

(三) 任何报名并参赛的运动员及其支持团队成员,都必须遵守赛事规则和规程政策中的规定并接受其约束。

(四) 作为一个报名条件,运动员向赛事提交报名时也就表示了认同:运动员本人及其代理人、管理人、继承人和私人代表将放弃一切针对国家或地区网球协会等比赛授权单位的索赔权,无论索赔是何种方式、性质和类型,包括旅途和参赛过程中发生于过去、现在或将来的损失和伤害。

二十一、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二十二、本规程补充、解释权属国家体育总局网球运动管理中心。